2023年度部门决算（草案）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三、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报表详见附件1。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主要职责

根据《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北京市通州区财政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通政发[2009]053号）设立，共包含行政单位1个,设有16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人事教育科、预算科、国库科、行政政法科、经济建设科、农业科、教科文科、社会保障科、企业科、会计科、政府采购管理科、法制监督科、绩效评价科、政府债务管理科、财源建设和收入管理科；事业单位9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4个：预算编审中心、国库支付中心、财政监督检查所、绩效考评中心，纳入规范事业单位5个：财政金融与建设发展中心、财源建设中心、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行政事业资产事务中心、财政综合事务中心。主要职责如下：

1.贯彻落实国家和本市关于财政、财务、会计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编制并组织实施本区中长期财政计划；参与拟订本区重大经济决策和措施、办法，研究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对经济运行实施调控和综合平衡本区财力的建议；执行市与区县、国家与企业的分配政策；拟订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相关措施、办法。

2.承担本区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编制年度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制定行政机关、事业单位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批部门和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研究拟订区与乡镇财政管理体制。

3.负责本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负责彩票资金管理和彩票市场监管的有关工作。

4.组织制定本区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本区国库业务，负责本区国库现金、各项财政收入、预算外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的有关工作。

5.拟订本区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并进行监督管理；负责本区党政机关、财政拨款事业单位汽车定编工作。

6.负责承办和监督本区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建设投资的有关制度、办法，负责落实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负责农业综合开发管理工作；承担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工作。

7.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本区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贯彻执行社会保障资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本区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组织实施对社会保障资金使用的财政监督。

8.负责管理本区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9.负责制定本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规定管理本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全区统一的开支标准和支出管理办法。

10.依法负责本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工作，收取区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负责资产评估的有关管理工作。

11.研究建立本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制度和评价体系；监督检查财税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性建议。

12.负责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对本区的贷款业务；贯彻执行政府国内债务管理的制度和政策；参与制定政府性债务管理办法；参与拟定政府防范债务风险的措施。

13.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人员构成情况

行政编制174人，实有人数140人；事业编制69人，实有人数67人。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1765.13万元，比上年增加110.86万元，增长9.4%。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1765.13万元，比上年增加110.86万元，增长9.4%。

1.财政拨款收入11765.13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765.13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3.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4.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6.其他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 图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1765.13万元，比上年增加110.86万元，增长9.4%，其中：基本支出7144.52万元，占支出合计的60.72%；项目支出4620.61万元，占支出合计的39.2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1765.13万元，比上年增加110.86万元，增长9.4%。主要原因是：落实工资保险政策，人员经费预算有所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765.1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548.56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81.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64.53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6.5%；卫生健康支出560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4.76%；住房保障支出892.04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7.5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23年度决算9548.56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增加261.14万元，增长2.73%。

“财政事务”（款，下同）2023年度决算9,450.43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261.14万元，增长2.73%。主要原因：落实有关政策，调整人员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3年度决算764.53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增加37.74万元，增长4.9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下同）2023年度决算750.41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46.07万元，增长6.54%。主要原因是：退休经费支出功能分类有所调整。“抚恤支出”（款，下同）2023年度决算14.12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减少5.88万元，减少29.4%。主要原因是：本年有抚恤支出，抚恤金按实际批复核算。

3、“卫生健康支出”（类）2023年度决算560万元，与2023年年初预算持平。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下同）2023年度决算560万元，与2023年年初预算持平。

1. “住房保障支出”（类）2023年度决算892.04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364.04万元，增长40.8%。

“住房改革支出”（款，下同）2023年度决算892.04万元，比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364.04万元，增长40.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部分主要为住房补贴，本年未纳入年初预算。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11765.13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 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 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2023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三公”经费包括本部门所属1个行政单位。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0.65万元，比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9万元增加（减少）-8.35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年度决算数0万元，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0万元。

2.公务接待费。2023年度决算数0万元，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6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6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招待事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度决算数0.65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3万元减少2.35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3年度决算数0万元，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3年度决算数0.65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3万元减少2.35万元，主要原因：深入贯彻落实北京市委市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控公务用车使用，减少支出。2023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中，公务用车加油0万元，公务用车维修0万元，公务用车保险0.38万元，公务用车其他支出0.27万元。2023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车均运行维护费0.33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703.56万元，比上年减少118.29万元，减少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291.6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2.5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179.1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度新购置车辆0台，共计0万元；新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共计0万元。截至12月31日，通州区财政局共有车辆2台，价值38.24万元；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1台（套），共计172.75万元。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3179.11万元。

1. 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2）